



104345 – 儿童副朝的形式

السؤال

我立意进行副朝，即将带着我的妻子，和三个不满四岁的女儿一起副朝，希望你给说说她们怎样受戒，宰牲，开戒，对她们来说最好是剃光头呢或是剪短头发呢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全归安拉

按大部分学者的主张，儿童无论是否懂事，他们的正朝、副朝都成立。公议也是如此决断。

不懂事的儿童（即不足七岁阶段）的副朝特点是：他的监护人替他举意，在穿上戒衣之后要让他避免禁忌事项，这时监护人举意：‘儿童成为受戒者’。

伊本欧塞米（祈主怜悯他）长老说：监护人替儿童受戒，即：他举意‘这个儿童是受戒者，’并不是他举意‘替儿童受戒’因为这样不正确，但他可以举意‘儿童进入受戒状态。如果这样做了，儿童的受戒就成了（摘自伊本欧塞米（祈主怜悯他）长老的著作《足用经注》），同样他可替他举意转天房，两山之间奔走，他可以背着他进行，在背着儿童的时候最好是先为自己转，然后再替儿童转，按侧重的说法，如果就一起转一次也行。

伊本巴兹（祈主怜悯他）长老说：如果背的人举意为自己和替被背者转天房和奔走了，这样也就够了（按最正确的说法）。因为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没有命令问他关于替儿童朝觐的那个人妇女单独替儿童转天房。假如必须那样做的话，肯定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会说明的。摘自《伊斯兰法判丛书》5 / 257（伊本巴兹长老著）。

关于这种情况有人问及伊本吉布林长老，他说：这样受戒对儿童来说成立，因为监护人为他负责，他给他穿上戒衣，给他系住，他举意替他做朝觐仪式，替他念应招词，转天房和奔走时拉住他的手，如果因为年龄太小，或在哺乳期内不能走，他可以背着他为他和替儿童转一次就够了（按正确的说法）。如果儿童因为无知而犯了禁忌事项，如穿衣服或遮盖住了头，因他不是故意而不受罚赎。如果是故意的，如因为冷而需要穿衣服等，那么他的监护人替他出罚赎。摘自《伊斯兰法判》（2 / 182）



如果儿童转天房和奔走了，还需剃光头或剪短头发就可以开戒了，那么最好是剃光头。因为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为剃光头的人祈福三次，而为剪短头发者只祈福一次。《穆斯林圣训集》（1303）但如果担心儿童冷或其它，剪短头发也行。必须整个头都剪短。马利克和艾哈麦德（祈主怜悯他们）的主张也如此。请参阅答问（[36847](#)）项。

真主自知